

#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委托单位：广州市南沙区横沥镇人民政府

报告时间：2022年8月

# 前言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是指财政部门 and 预算部门（单位）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

随着财政支出规模的不断扩大，社会公众预算监督意识不断增强，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越来越成为社会公众关注的焦点，通过引入独立的第三方评价，有利于财政支出的公开化和透明化，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评价的公信力，满足社会公众关注政府提供公共服务的质量与成本需求，保证公众的民主参与和舆论监督，推动服务型政府建设，提高政府管理绩效。

受广州市南沙区横沥镇人民政府委托，本单位本着客观、公正、公平的原则对 2021 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实施绩效评价，形成本评价报告。

由评价小组拟定的绩效评价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问卷调查、访谈、现场查验等方式获取的数据，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最终得分 90.00 分，绩效等级为“优”。

#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主要内容.....	1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三) 项目资金.....	2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
(一) 评价目的.....	3
(二) 评价对象及范围.....	3
(三) 绩效评价原则.....	3
(四) 绩效评价方法.....	3
(五) 绩效评价体系及评价标准.....	5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5
四、项目绩效情况分析.....	6
(一) 决策 (14分) .....	6
(二) 过程 (26分) .....	7
(三) 产出 (30分) .....	8
(四) 效益 (30分) .....	9
五、主要绩效.....	11
(一) 排灌效率提升.....	11
(二) 田间道路硬底化.....	11
(三) 项目管理规范.....	11

六、存在问题及相关建议.....	12
(一) 存在问题.....	12
(二) 改进建议.....	13

#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项目主要内容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是南沙区横沥镇人民政府城乡建设和管理办公室的一次性项目，项目包括3个子项目，分别是横沥镇前进村、新兴村、大元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横沥镇冯马二村、东方红村、太阳升村、群结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横沥镇冯马一村、冯马三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前进村、新兴村、大元村高标准农田建设面积为6,830.95亩，冯马二村、东方红村、太阳升村、群结村高标准农田建设面积为3,523.69亩，冯马一村、冯马三村高标准农田建设面积为3,871.82亩。

### （二）项目绩效目标

根据横沥镇城乡建设和管理办公室提供的项目绩效申报表，本项目的年度绩效目标为：完成项目建设并支付相关费用余款。

评价小组认为该项目申报的绩效目标不全面、目标内容虚泛，未作详细工作描述。且所设的绩效指标数量太少，与2021年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情况不相匹配，不能客观准确衡量项目实施效果。所以，根据项目特点，结合项目实施内容和主要资金支出方向，定立了如下绩效指标：

#### 1. 产出数量

定立了“田间道路长度”、“排涝站数量”、“斗沟数量”和“挡土墙长度”等4个产出数量指标。

## 2. 产出质量

定立了“项目监理工作完成情况”和“项目验收完成情况”等2个产出质量指标。

## 3. 社会效益

定立了“农田灌溉效果”、“田间道路路况”和“排涝效果”等3个社会效益指标。

## 4.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定立了“居民对农田的田间道路路况的满意度”和“居民对农田的灌溉和排水效果的满意度”等2个满意度指标。

### (三) 项目资金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为该预算部门的一次性项目。项目实施单位2021年度预算为437.00万元，2021年度项目支出金额为430.91万元，预算支出完成率98.61%。实际支出情况如下表：

项目名称	2021年支出数(元)
项目施工进度款	3,500,000.00
项目勘察设计费	605,813.26
项目招标代理费	108,000.00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费	88,160.00
项目施工监理招标代理费	7,114.56
合计	4,309,087.82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一）评价目的

为进一步提高横沥镇 2021 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的资金使用水平，强化绩效运行监控，对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进行绩效评价。

### （二）评价对象及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项目预算金额为 437.00 万元。项目实施时间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三）绩效评价原则

1. 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应当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 公正公开原则。绩效评价应当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 分级分类原则。绩效评价由各级财政部门、各预算部门根据评价对象的特点分类组织实施。

4. 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评价应当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 （四）绩效评价方法

围绕项目的特点，确定绩效评价方法。

#### 1. 比较分析法

通过比对绩效评价文件的工作要求、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以

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拟采用比较分析法评价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使用效率性、预算调整变动性、资金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项目绩效运行监控开展情况、制度执行有效性进行评价以及项目产出和效益。

## 2. 最低成本法

对效益确定的多个同类对象的实施成本进行比较，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拟采用最低成本法评价产出成本。

## 3. 公众评判法

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拟采用公众评判法评价满意度。

## 4. 因素分析法

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拟同时采用因素分析法评价产出和效益。

具体适用方法见下表：

评价指标	评价方法
项目立项	比较分析法
绩效目标	
资金投入	



评价指标	评价方法
资金管理	
组织管理	
实际完成率	
质量达标数	
完成及时性	
成本节约	
经济效益	比较分析法、因素分析法
社会效益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评判法

### （五）绩效评价体系及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体系及评价标准见附件《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 二、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经过对现场评价阶段获取的资料进行分析，对2021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逐一打分，该项目绩效最终得分90.00分，绩效等级为“优”。

项目绩效评价主要对项目决策、过程管理、产出情况和效益情况4个方面开展，各项指标测评情况详见附件《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 四、项目绩效情况分析

### (一) 决策 (14 分)

#### 1. 项目立项 (4 分)

##### (1)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分)

本项目的立项依据为《广州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南沙区 2020 年度 2 个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文件的批复》(穗农函〔2020〕219 号)和《发改局关于南沙区 2020 年度 2 个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复函》(穗南发改项目〔2019〕60 号),立项依据较为充分。

按照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 2 分。

#####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分)

该项目属于一次性项目,项目设立和分解过程基本符合要求。

按照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 2 分。

#### 2. 绩效目标 (8 分)

##### (1)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分)

根据本项目的年初绩效申报表,该项目的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内容紧密相关,切实可行,但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全面,不能充分体现项目实施内容和成效,扣 1 分。

按照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 3 分。

#####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分)

根据本项目的年初绩效申报表,该项目绩效目标已有清晰可衡量的量化指标,但绩效指标设置不能充分体现项目实施内容,扣 1 分。

按照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 3 分。

### 3. 资金投入（2 分）

#### （1）预算编制科学性（2 分）

该项目的 2021 年预算为 437 万元，预算编制基本合理。

按照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 2 分。

## （二）过程（26 分）

### 1. 资金管理（16 分）

#### （1）资金使用效率性（8 分）

该项目 2021 年预算金额为 437 万元，实际支出 430.91 万元，预算执行率 98.61%，按照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

按照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 8 分。

#### （2）预算调整变动性（3 分）

该项目未进行预算调整。

按照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 3 分。

#### （3）资金使用合规性（5 分）

根据本项目支出明细账，该项目的资金主要用于支付施工进度款、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费和勘察设计费等费用，各项支出与本项目的工作内容相匹配。

按照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 5 分。

### 2. 组织管理（10 分）

#### （1）管理制度健全性（2 分）

该项目财务管理工作依据《横沥镇财政资金预算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开展；业务管理工作依据《南沙区 2019-2020 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实施方案》的有关规定进行。项目管理

制度健全。

按照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 2 分。

(2) 项目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3 分)

根据单位提交的《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2021 年度财政资金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该项目已填写绩效自评表。

按照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 3 分。

(3)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分)

项目实施过程中，项目单位按照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推进项目建设，项目支出与项目建设内容相匹配，项目建设、验收和后期管护阶段工作按管理制度的要求推进了相应的工作。

按照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 5 分。

**(三) 产出 (30 分)**

1. 产出数量 (20 分)

(1) 田间道路长度 (5 分)

根据《南沙区横沥镇 2020 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工程复核报告》，本项目整修的田间道路的总长度为 2,161.60 米。

按照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 5 分。

(2) 排涝站数量 (5 分)

根据《南沙区横沥镇 2020 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工程复核报告》，本项目修建的排涝站数量为 9 座。

按照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 5 分。

(3) 斗沟数量 (5 分)

根据《南沙区横沥镇 2020 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工程复核报告》，本项目整修的斗沟数量为 21 条。

按照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 5 分。

#### (4) 挡土墙长度 (5 分)

根据《南沙区横沥镇 2020 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工程复核报告》，本项目整修的挡土墙总长度为 14,042.20 米。

按照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 5 分。

### 2. 产出质量 (10 分)

#### (1) 项目监理工作完成情况 (5 分)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监理资料，项目监理已正常开展监理工作，并制作有相应的监理日志、监理月报和监理例会会议纪要等资料，监理工作已完成。

按照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 5 分。

#### (2) 项目验收完成情况 (5 分)

根据该项目的工程竣工验收报告，该项目的验收结论为“质量符合评定标准，工程质量合格，通过竣工验收”，故该项目已完成验收。

按照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 5 分。

### **(四) 效益 (30 分)**

#### 1. 社会效益 (18 分)

##### (1) 农田灌溉效果 (6 分)

评价过程开展了现场查验工作，发现在建造了挡土墙后河岸周围的水土得到了一定程度的固定，农田周围的水土流失情况缓解。农田周围的排灌河内无明显的漂浮垃圾，农民

可通过排灌河正常对农作物进行灌溉。

按照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 6 分。

### (2) 田间道路路况 (6 分)

评价过程开展了现场查验工作，发现项目工程修建的田间道路中，有部分道路上有少量泥土堆积，道路边的杂草未及时清理，影响道路整体的整洁程度。该指标酌情扣 2 分。

按照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 4 分。

### (3) 排涝效果 (6 分)

评价过程开展了现场查验工作，发现农田周边的河涌可正常进行排水，具备一定的排涝能力，部分河涌建有排涝站用以在水位较高或暴雨时进行排涝。

按照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 6 分。

## 2.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12 分)

### (1) 居民对农田的田间道路路况的满意度 (6 分)

评价过程中开展了问卷调查，回收有效问卷 68 份，横沥镇居民对农田的田间道路路况的满意度为 77.21%。

按照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 3 分。

### (2) 居民对农田的灌溉和排水效果的满意度 (6 分)

评价过程中开展了问卷调查，回收有效问卷 68 份，横沥镇居民对农田的灌溉和排水效果的满意度为 76.10%。

按照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 3 分。

## 五、主要绩效

### （一）排灌效率提升

根据本项目的3个子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本项目建设前，建设区域的部分农田区域内存在土质沟渠杂草丛生、淤积堵塞严重，部分排洪沟的土质边坡被水流长时间冲刷破坏严重的问题，这些问题直接导致部分地块灌水不足，排水不畅，严重影响农作物的生产。

通过本项目的建设，对排洪沟内的淤泥进行了清理并建设了排涝站和挡土墙，农田旱季灌溉不及时、汛期排水不畅的情况得到了改善，实现水土保持和流域治理，有效减少了农田水土流失，提高农田的排灌效率，进而提升耕地质量，从根本上改善了当地的农业生产条件。

### （二）田间道路整修

项目建设区域内部分田间、机耕道路在建设前仍为素土路面，路面坑洼不平，杂草丛生，部分道路年久失修，难以满足生产机械通行的基本需求。

田间道路整修工作将原本坑洼不平、杂草丛生的田间土路整修为水泥路，通过科学规划建设田间道路、排水渠道等附属工程，在原有道路基础上对田间道路进行新修、拓宽和优化，美化了田间环境的同时满足了人、畜、生产机械的通行需求，方便了大型农机的通行，有助于生产机械化的建设。

### （三）项目管理规范

项目建设开展前，项目单位聘请了具备土地规划和工程设计专业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开展了项目可研性调研，并将调

研成果形成了三份项目可研性研究报告，从项目地点的概况、规划方案、效益等方面进行了论证，分析得出项目建设将有助于提高土地利用效率的结论。

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的监理单位在建设期间按照相应的要求开展了监理工作，及时督促施工方处理施工过程中出现的问题，监理工作成果体现于监理日志、监理月报和监理例会会议纪要等资料。

项目建设工作结束后，由第三方复核单位对建设成果进行了复核，复核内容包括工程的建设数量、工程的完成质量以及竣工要素与实地一致性。复核过程发现的问题修复完成后，完成了对本项目的验收。项目的各个实施过程管理较为规范。

## 六、存在问题及相关建议

### （一）存在问题

#### 1. 指标设置不规范

根据本项目的预算申报表和绩效自评表，该项目的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内容紧密相关，但部分绩效指标设置不全面、指标设置不规范，不能充分体现项目实施内容和成效。

项目预算申报表中仅设置了 1 个数量指标“完成工程并通过验收”，绩效指标设置数量较少、设置不够全面。

项目绩效自评表中的社会效益指标“项目辐射自然村个数”并不能体现项目带来的社会效益；时效指标“任务完成及时性（年）”的指标值为“1-2 年”，该指标的指标名称和指标值设置不规范；“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没有解释指标



和说明计算公式，也没有开展实质性的满意度调查的工作记录和成果。

## 2. 日常维护管理工作不够完善

评价过程中对项目建设地开展了现场查验，查验过程中发现部分田间道路上有少量泥土堆积，道路边的杂草未及时清理，影响道路整体的整洁程度。项目建设结束后的日常维护管理工作存在需要完善的地方。

### (二) 改进建议

#### 1. 指标设置规范化

本项目的部分绩效指标设置欠规范，指标设置有待优化。建议项目单位在设置绩效指标时要充分考虑指标、预期值和任务实际情况的关系，结合指标对应的项目实施情况，合理地设置指标，对部分指标名称进行适当的简化。对不能量化的指标值，应使用与实施效果相匹配的表述作为指标值，从而提高绩效指标的规范性。

#### 2. 加强日常管理

项目建设完成后，项目应加强日常管理维护，及时发现农田区域内存在的问题并及时进行处理，避免出现影响正常的农业生产工作情况。

附件：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	评分说明		
									分值	
决策 (14分)	项目立项	4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立项依据充分（2分），基本充分（1分），不充分（0分）	2.00	本项目的立项依据为《广州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南沙区2020年度2个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文件的批复》（穗农函〔2020〕219号）和《发改局关于南沙区2020年度2个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复函》（穗南发改项目〔2019〕60号），立项依据较为充分。		
					2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立项程序规范（2分），基本规范（1分），不规范（0分）	2.00
		8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目标合理、明确（4分），基本合理、明确（2分），不合理、不明确（0分）；评分时需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及原因酌情调整分值。	3.00	根据本项目的年初绩效申报表，该项目的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内容紧密相关，切实可行，但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全面、不规范，不能充分体现项目实施内容和成效，扣1分。		
				4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指标的细化及量化情况。	全面细化量化指标（4分），主要目标细化量化（2分），无量化指标（0分）；若有个别绩效指标设置不明确的，可酌情扣分。			3.00	根据本项目的年初绩效申报表，该项目绩效目标已有清晰可衡量的量化指标，但绩效指标设置不能充分体现项目实施内容，扣1分。
	16	资金投入	2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2分），基本科学、合理（1分），不科学、不合理（0分）	2.00	该项目的2021年预算为437万元，预算编制基本合理。	
						8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执行到位，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的执行情况。			预算支出完成率≥95%得8分，每下降5%（含5%），扣2分，扣完8分为止。评分时需结合项目资金结余原因酌情调整分值。其中：预算支出完成率低于80%不得分；完成率在30%（不含30%）以下的，扣30分。涉及资金分解的按权重计算。
		10	资金管理	3	预算调整变动性	3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有变动，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与项目内容的相符情况。	项目预算未调整（3分），有调整并履行了相关手续（2分），有调整但未履行相关手续（0分）。评分时需结合项目预算调整金额及原因酌情调整分值。	3.00	该项目未进行预算调整。
							5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合规		
				2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的保障情况。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2分），基本健全（1分），不健全（0分）	2.00	该项目财务管理依据《横沥镇财政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开展；业务管理工作依据《南沙区2019-2020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实施方案》的有关规定进行。项目管理制度健全。
								3		
5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5	完全按制度执行（5分）基本执行（3分），未执行（0分）。	5.00	项目实施过程中，项目单位按照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推进项目建设，项目支出与项目建设内容相匹配，项目建设、验收和后期管护阶段工作按管理制度的要求推进了相应的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	评分说明
产出 (30分)	产出数量	20	田间道路长度	5	本项目整修的田间道路的长度	2161.6米	5.00	根据《南沙区横沥镇2020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工程复核报告》，本项目整修的田间道路路的总长度为2161.60米。
			排涝站数量	5	本项目修建的排涝站数量	9座	5.00	根据《南沙区横沥镇2020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工程复核报告》，本项目修建的排涝站数量为9座。
			斗沟数量	5	本项目整修的斗沟数量	21条	5.00	根据《南沙区横沥镇2020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工程复核报告》，本项目整修的斗沟数量为21条。
			挡土墙长度	5	本项目整修的挡土墙长度	14042.2米	5.00	根据《南沙区横沥镇2020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工程复核报告》，本项目整修的挡土墙总长度为14042.2米。
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18	项目监理工作完成情况	5	考核项目单位聘请的监理单位的工作完成情况	监理单位按时完成各项任务监理工作，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5.00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监理资料，项目监理已正常开展监理工作，并制作有相应的监理日志、监理月报和监理例会会议纪要等资料，监理工作已完成。
			项目验收完成情况	5	考核本项目的验收工作完全情况	100%完成项目验收工作，未完成不得分	5.00	根据该项目的工程竣工验收报告，该项目的验收结论为“质量符合评定标准，工程质量合格，通过竣工验收”，故该项目已完成验收。
			农田灌溉效果	6	考核农田的灌溉效果	根据现场查验情况进行评分	6.00	评价过程开展了现场查验工作，发现在建造了挡土墙后河岸周围的水土得到了一定程度的固定，农田周围的水土流失情况缓解。农田周围的排灌河内无明显的漂浮垃圾，农民可通过排灌河正常对农作物进行灌溉。
			田间道路路况	6	考核农田中的田间道路路况	根据现场查验情况进行评分	4.00	评价过程开展了现场查验工作，发现项目工程修建的田间道路中，有部分道路上有少量泥土堆积，道路边的杂草未及时清理，影响道路整体的整洁程度。该指标的扣2分。
			排涝效果	6	考核农田周边的河涌的排涝效果	根据现场查验情况进行评分	6.00	评价过程开展了现场查验工作，发现农田周边的河涌可正常进行排水，具备一定的排涝能力，部分河涌建有排涝站用以在水位较高或暴雨时进行排涝。
			居民对农田的田间道路路况的满意度	6	根据居民对农田的田间道路路况的满意度进行评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超过85%得满分；84.99%≥服务对象满意度≥75%得一半分；服务对象满意度<75%不得分	3.00	评价过程中开展了问卷调查，回收有效问卷68份，横沥镇居民对农田的田间道路路况的满意度为77.21%。
社会效益	居民对农田的灌溉和排水效果的满意度	12	居民对农田的灌溉和排水效果的满意度	6	根据居民对农田的灌溉和排水效果的满意度进行评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超过85%得满分；84.99%≥服务对象满意度≥75%得一半分；服务对象满意度<75%不得分	3.00	评价过程中开展了问卷调查，回收有效问卷68份，横沥镇居民对农田的灌溉和排水效果的满意度为76.10%。
			总分值	100	最终得分	90.00		

